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更新版)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9
议案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通过后方可出席会议。

三、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会议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十、本次股东会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会议主持人可以根据现场会议进行的实际情况对会议议程进行适当的调整。

十三、会议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会登记方式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更新后）》。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安排

（一）会议时间：2026年9月21日 下午14:00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10号院11号楼12F-1201&1202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其中，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何政先生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推举计票人及监票人

（四）审议会议议案：

1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 《关于选举何政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马红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武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4 《关于选举杨立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5 《关于选举孟亚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 《关于选举何华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2 《关于选举简建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3 《关于选举张欢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七）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八）复会，宣布现场表决结果（网络投票及合计表决结果以公告为准）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签署现场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21日

议案一：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义务和责任。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建议续聘致同所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拟建议股东会同意以下事项：

1、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等确定2026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并与其签署相关协议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订《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办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确定授予价格，并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及归属数量、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因员工离职或员工放弃的限制性股票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或直接调减；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归属数量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归属及可归属数量；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时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所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处理，办理已身故（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承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

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0)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会为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独立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中，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议案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9名董事，拟由6名非独立董事（包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另行选举产生）和3名独立董事组成。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提名何政先生、马红军先生、武军先生、杨立先生、孟亚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代表董事，下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具体如下：

5.01 《关于选举何政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马红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3 《关于选举武军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4 《关于选举杨立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05 《关于选举孟亚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议案六：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9名董事，拟由6名非独立董事（包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董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另行选举产生）和3名独立董事组成。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提名何华杰先生、简建辉先生、张欢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简建辉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前述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具体如下：

6.01 《关于选举何华杰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2 《关于选举简建辉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3 《关于选举张欢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